

证券代码：600048

证券简称：保利地产

公告编号：2016-062



2016 年第 8 次临时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保利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27 日以传真表决方式召开 2016 年第 8 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召集人为公司董事长宋广菊女士，应参加表决董事 9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董事会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12 日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在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揽月路 99 号广州保利假日酒店 2 楼会议室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保利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 2016-063 号）。

特此公告。

保利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七月二十八日